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14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录取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安排

根据 2014 年招生形势及国家、军队分数线情况，我院计划于 3 月 27-30 日期间安排复试工作，所有复试环节均安排在国防科学技术大学一号院内进行。具体包括：

1、组织召开复试说明会

内 容：学院教务办召集全体考生讲解复试有关要求和安排，提醒考生复试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回答考生提出的问题。

时 间：3 月 27 日 16:30

参加人员：全体考生

地 点：103 教学楼 404 教室

注意：接到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务必在 3 月 25 日 20:00 前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填写调剂志愿。

2、资格审查

内 容：此项工作由研究生院招生处统一安排和组织，根据学校要求，对复试考生的资格进行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准录取。

时 间：3 月 28 日全天

参加人员：校外考生

地 点：102 教学楼三楼研究生报名点

注意：要求参加复试的考生须携带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生须带学生

证以及由学信网 www.chsi.com.cn 出具的学籍认证报告, 学历、学位证书在硕士入学时交验), 军队在职干部还须提供所在单位师级干部部门同意读研的书面证明, 军校应届生、国防生还须提供所在院校或选培办可不参加分配直接读研的书面证明(同时需写明定向或非定向), 地方应届非军人考生还须提供省高招办出具的本科录取名册, 地方往届非军人考生还须提供由学信网 www.chsi.com.cn 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另根据湖南省研究生收费管理规定, 资格审查时收取 120 元/人的复试费(不含体检费)。

3、体检

内 容: 由学校医院具体组织实施, 学院教务办负责通知全体复试考生并协助医院做好体检前的说明工作。对录取为军人硕士研究生体检标准按照《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执行, 对录取为地方硕士研究生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执行。体检时要求校外考生带齐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以及一寸彩色免冠照片, 自行前往校医院门诊大楼进行体检, 体检不符合要求者, 一律不得录取。

时 间: 3月30日 7:30-12:00

参加人员: 校外考生

地 点: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一号院医院门诊大楼

注意: 校外考生带齐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以及一寸彩色免冠照片于30日早上7:30自行前往校医院(出校东门后右转), 直接上医院门诊大楼六楼领表, 然后到一楼缴费, 进行体检, 体检完毕后需把体检表格交体检中心并自行离开(无体检表格者体检结果视为无效)。体检费标准为地方应届(不参军)、地方往届、军校应届、我校应届考生 240 元/人, 国防生、地方应届(参军)、军队在职干部 300 元/人。

4、外语听力测试和专业课笔试

内容：外语听力测试和专业课笔试总分为 130 分，其中外语听力测试满分为 30 分，专业课笔试满分为 100 分。

时 间：3 月 28 日 19:00-21:40，其中 19: 00-19: 30 进行外语听力测试，19: 40-21: 40 进行专业课笔试。

参加人员：全体考生

地 点：103 教学楼 202、203、204、205 教室（具体座位安排见教室门口的张贴公示）

注意：考试前 15 分钟入场完毕，携带本人证件，注意考场纪律。

5、外语口语测试和专业综合面试

内 容：根据考生类别及学生情况学院成立面试专家组，每个面试小组由不少于 5 名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面试专家组组长由博士生导师担任。专家组按照硕士研究生培养要求，通过考生自述、专家提问等环节，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其中外语口语测试重点考察考生的口语和翻译理解能力。面试总分为 120 分，其中专业综合面试满分为 100 分，外语口语测试满分为 20 分。

时 间：3 月 28 日 8: 00-14: 30

参加人员：全体考生

地 点：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综合科技大楼（具体复试场所参见我院复试日程安排表）

注意：面试的内容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为考生 2 分钟个人自述，包括应届考生汇报本科学习、毕业设计等情况，在职考生汇报目前自己在单位的工作情况；自己在攻读硕士期间的专业发展意向等。第二部分为面试专家组对考生进行专业知识、英语口语翻译考核。

6、政审

内 容：政审工作由学院政治工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政审组由政治工作办公室和学员队干部担任，主要考察考生的政治思想素质、有无参加“法轮功”等非法组织、是否服从毕业分配、能否适应部队生活等方面进行考察。政审不合格者一律不得录取。

时 间：3月29日 8:30-14:30

参加人员：校外考生

地 点：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综合科技大楼（具体复试场所参见我院复试日程安排表）

注意：政审和导师组面试交叉进行。

7、导师组面试

内 容：导师组面试由各招生导师组负责组织实施。对考生进行全面的专业面试，面试结果作为录取的重要参考。

时 间：3月29日-3月30日

参加人员：全体考生

地 点：由各导师组安排

二、复试结果的使用

在复试过程中，体检、政审不合格者一律不得录取。复试总分为250分，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综合考生复试和初试情况，对考生给出录取意见。

三、复试有关要求

1、按要求做好复试各环节工作，科学合理组织复试，通过复试对考生综合素质、专业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全面考察和评价。

2、加强对复试过程的管理，对试题的命制、印刷、保管以及考试的组织要严格按照《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招生考务工作规定》的相关要求，严格执行。

3、整个复试过程要全面体现公开、公正、公平以及择优选拔、

宁缺勿滥的原则。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

2014年3月24日

复试日程安排表

复试环节	时间	地点	对象	要求	备注
复试说明会与资格审查	3月27日 16:30	103 教学楼 404 教室	全体考生	(1) 相关信息核实; (2) 了解复试全过程的安排; (3) 领取有关材料(政审表、复试日程安排表)。	(1)本校军人应届考生由学员队干部统一组织; (2) 其他考生个人自行前往 404 教室(组织: 学院教务办)
	3月28日 8:00-17:30	学校 102 教学楼 3 楼研究生招生报名点	除本校军人应届本科生外的其他考生	携带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应届本科生学生证、同意考生读研来函(其他军校应届生、国防生、在职军人)。	考生个人自行参加(组织: 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处)
体检	3月30日 7:30-12:00	学校医院	除我校军人考生外的其他考生	(1)7:30 空腹抽血; (2) 8:00-12:00 常规体检; (3) 携带证件和贴好 1 寸彩照的体检表。	考生个人自行参加(组织: 学校医院, 院教务办)
外语听力测试与专业课笔试	3月28日 19:00-21:40	103 教学楼 202、203、204、205 教室	全体考生	(1)携带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考试用笔等; (2) 提前 15 分钟到教室; (3) 按指定位置就座。	组织: 院教务办, 队干部 2 人, 担任监考工作的研究生 6-8 人(其中 19:00-19:30 为外语听力测试, 19:40-21:40 为专业课笔试)
外语口语测试专业综合面试	3月28日 8:30-14:30	院综合科技大楼 第一组: 一楼 106 房间; 第二组: 一楼 107 房间; 第三组: 一楼 101 房间; 第四组: 一楼 103 房间; 第五组: 二楼 204 房间; 第六组: 三楼 313 房间	全体考生	(1)10-15 分钟/人, 分 6 组进行; (2) 内容包括: 2 分钟自我介绍(本科学习、毕业设计及硕士期间发展意向等)、英语口语与翻译测试、回答专家提问; (3) 按指定顺序进行。	(组织: 院教务办, 专业综合面试小组)
政审	3月29日 8:30-14:30	院综合科技大楼 第一组: 一楼 107 房间; 第二组: 一楼 101 房间; 第三组: 一楼 103 房间; 第四组: 二楼 204 房间	除本校军人应届本科生外的其他考生	(1)10 分钟/人; (2) 分 4 组进行; (3) 按指定顺序进行。	本校军人应届考生的考核由学员大队统一组织(组织: 院教务办, 思想政治考核小组)
导师组面试	3月29日-30日 (具体安排于 3 月 27 日复试说明会中说明)	各方向导师组指定地点	全体考生	(1)由报考方向导师组具体安排; (2) 需调剂的提前向学院训练部教务办公室上报申请。	(组织: 各报考方向导师组)

注: (1) 3月30日复试结束后, 全体考生(除本校应届考生外)到学院教务办公室登记后方可离开学校;

(2)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联系人及电话: 王参谋, 姚老师(0731-84573419)